



伊宁县喀什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公众征求意见稿

**2025年4月
伊宁县喀什镇人民政府**

注：本次成果为草案公示，最终成果以审批文件为准

目 录

01、规划总则

02、战略目标

03、总体格局

04、城镇空间

05、支撑体系

06、魅力空间

07、镇区规划

08、规划实施

01

规划总则

1.1 规划原则

1.2 规划范围和期限

1.1 规划原则

01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02

全域管控，节约集约

03

分类引导，彰显特色

04

以人为本，品质提升

05

公众参与，开放共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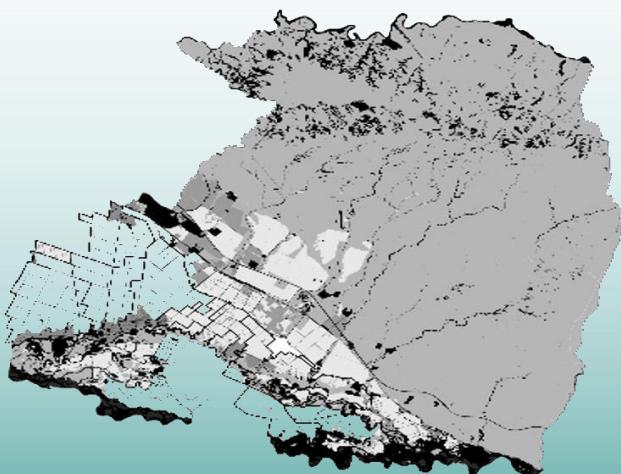
1.2 规划范围和期限

规划范围

喀什镇行政管辖范围，面积为676.31平方公里。

规划期限

2021至2035年，近期目标年为2025年，目标年为2035年。



02

战略目标

2.1发展定位

2.2发展策略

2.1 发展定位

形象定位

农旅康养休闲地、域见花海喀什镇

总体定位

伊宁县东部门户型城镇，伊犁河北岸旅游产业带上综合性节点，是全镇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依托天山花海景区，重点发展现代农牧业，配套发展休闲旅游服务业，打造农旅融合发展的宜居城镇。

2.2 发展策略

策略一

宜居康养小镇策略

城镇适度集聚发展，精致导向为主，依托丰富的生态资源，加强蓝绿网络的建设，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建设宜居生活圈。提升城镇宜居品质，构建优美的宜居小镇。

策略二

绿色有机农业产业链延伸

依托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现代有机农业种养殖集中连片，打造集科研、农产品生产机加工、农旅一体的循环农业示范区 形成农业科研、种养和农产品加工出售形成完整的产业链。

策略三

花海农旅小镇策略

依托天山花海景区、挖掘镇域怀顺古城、古墓群、怪石沟等历史文化资源，利用好天然湿地、泉眼、阿魏自然保护区等生态环境，打造镇域生态廊道，完善旅游设施及配套环境



03

总体格局

3.1 区域协同

3.2 控制线划定

3.3 总体格局

3.4 农业空间

3.5 生态空间

3.6 自然资源保护

3.1 区域协同

产业协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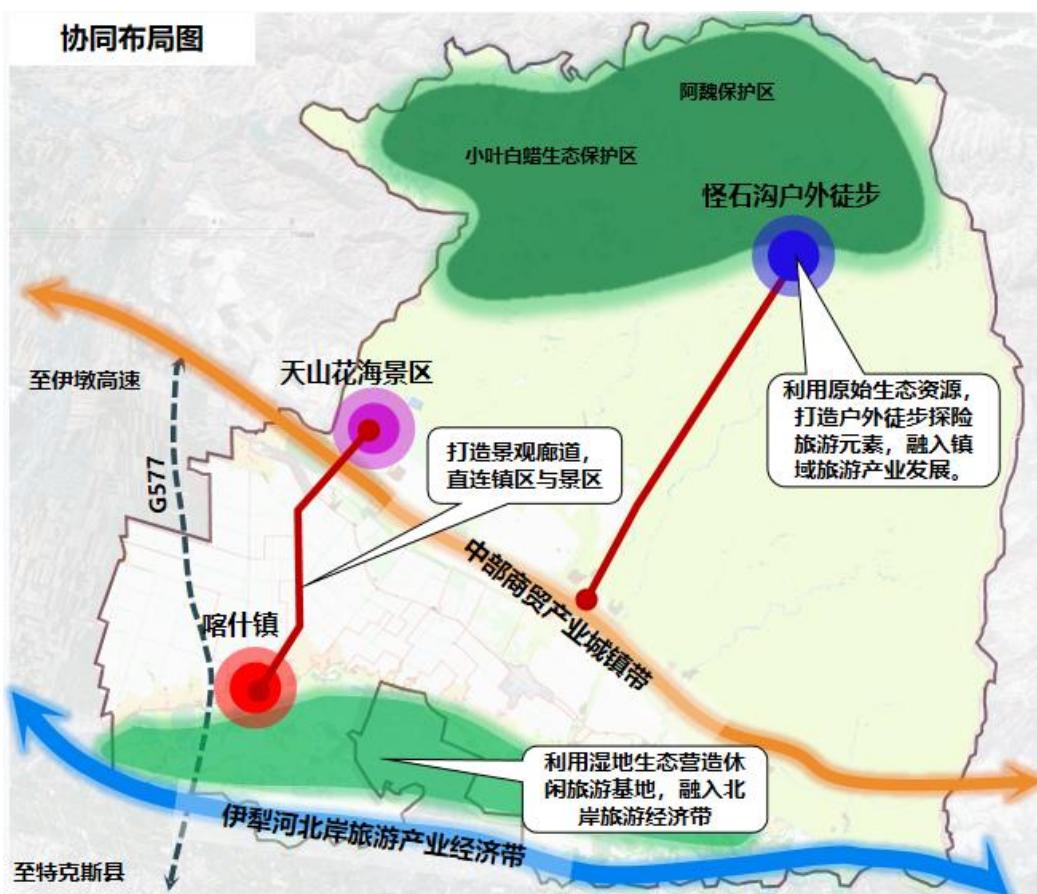
依托天山花海旅游景区，将喀什镇文化资源与山水生态旅游资源等与全域旅游相连接，向南融入伊犁河北岸旅游产业带，进一步带动喀什镇旅游发展，凸显伊宁县东部门户魅力。

交通协同

依托镇域西侧的G577，融入伊宁县乃至伊犁州中部的南北向运输通道。依托穿过镇域中部的G218，融入伊宁县乃至伊犁州东西向伊犁河谷运输通道。伊宁县新增阿伊铁路（与伊宁至巴伦台铁路共线）穿过镇域，为融入国家高铁桥通道创造条件。

生态协同

联动萨木于孜镇、麻扎乡等周边乡镇共同维育北部新疆伊犁小叶白蜡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及新疆尼勒克喀什河国家湿地公园生态资源。



3.2 控制线划定

1、永久基本农田

至2035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11062.87公顷。至2035年，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9827.00公顷。

2、生态保护红线

至2035年喀什镇域范围内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15368.55公顷。

3、城镇开发边界

至2035年，在喀什镇域划定城镇开发边界1处。位于喀什镇镇区所在地城镇开发边界，边界面积402.54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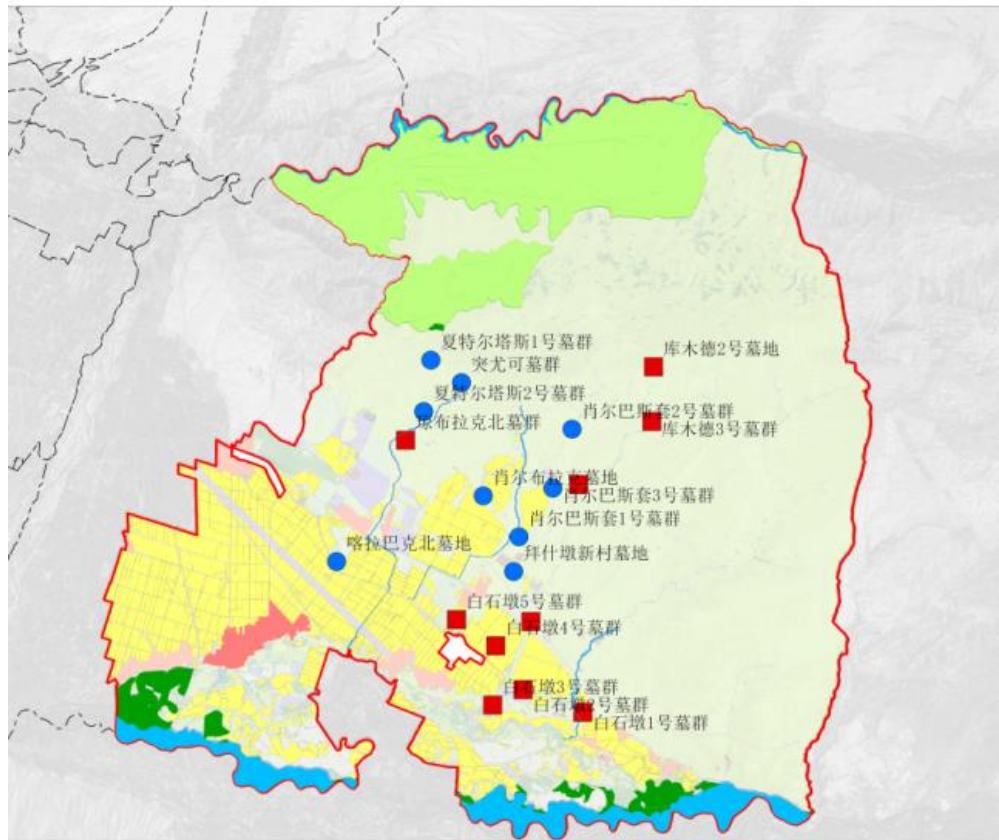
4、历史文化保护线

至2035年喀什镇划定20处历史文化保护线。



5、洪涝风险控制线

喀什镇划定5条洪涝风险控制线，包括穆萨恩溪河、肖尔巴斯套河、琼布拉克河、喀什河、伊犁河，总面积为7172.48公顷。



6、村庄建设边界

规划到2035年，喀什镇村庄建设边界用地总规模为762.2189公顷。

3.3 总体格局

总体格局：两心、两轴、一环、多片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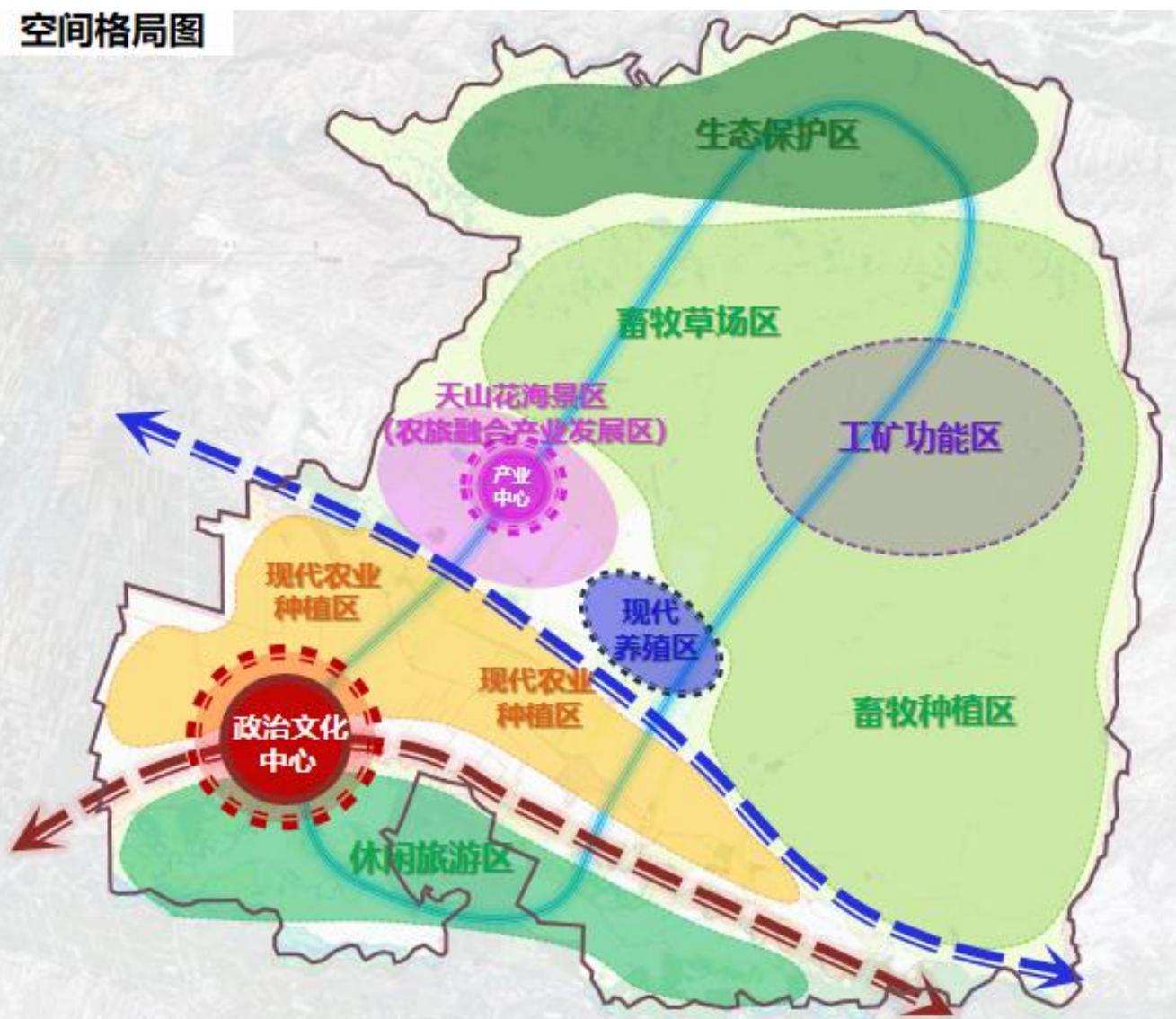
两心：中心镇区政治文化核心、天山花海产业融合和发展中心

两轴：东西向镇区综合发展轴、G218商贸物流对外发展轴

一环：联系镇区及天山花海景点、怪石沟、阿魏保护区以及南部湿地形成的环状要素集聚圈。

多片区：南部休闲旅游区、中部现代农业种植区、现代养殖区、北部畜牧种植区、工矿功能区及生态保护区。

空间格局图



3.4 农业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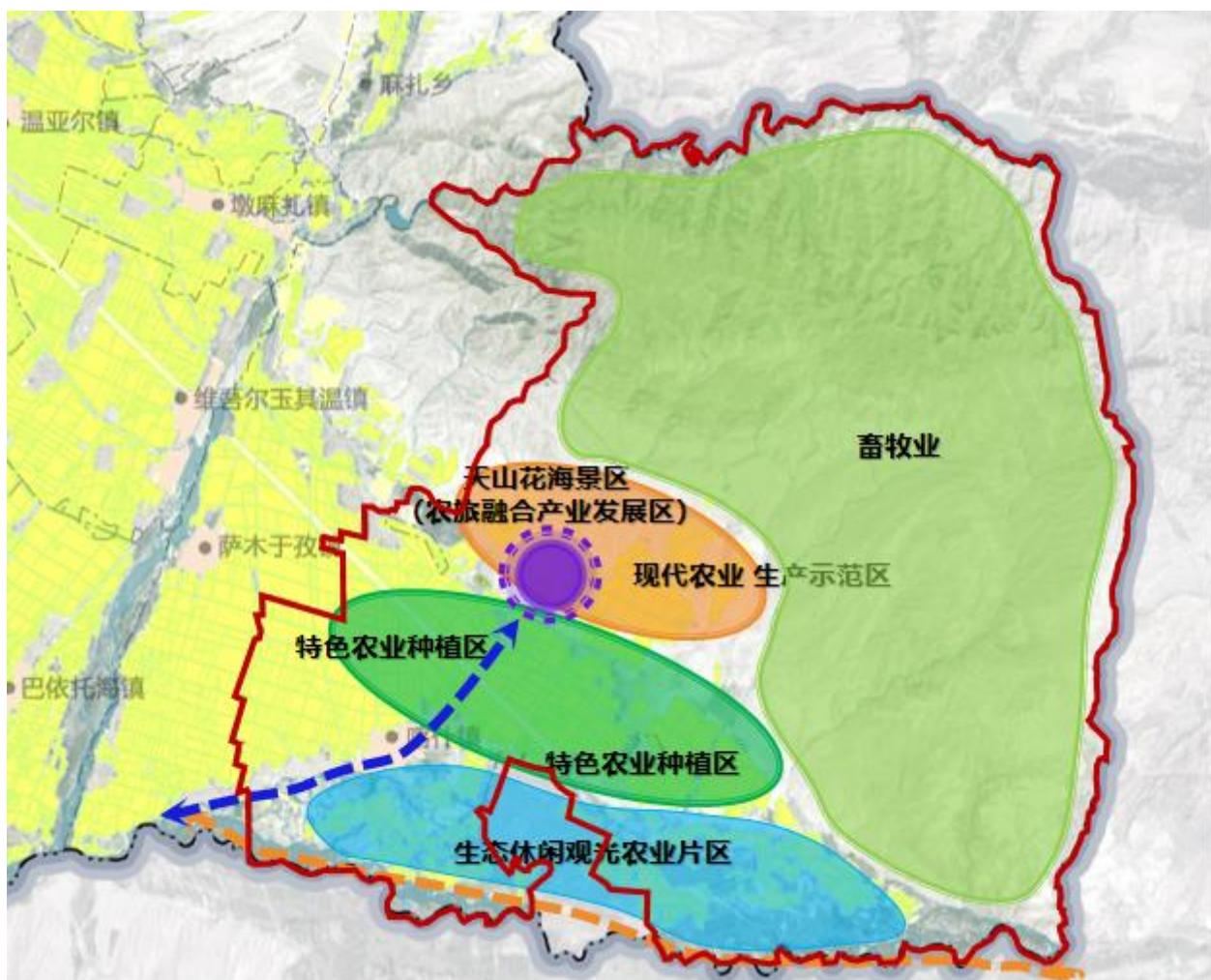
构建“一核，两带，三区”农业空间格局

“一核”：现代农业产业园:围绕天山花海现代农业综合示范核心，集聚现代农业、经济果木和特色农产品。

“两带”：1) 镇区、天山花海新农旅休闲带:沿线发展休闲农业、观光农业、绿色采摘等农业产业。

2) 镇区南部生态景观观光带：沿线发展生产体验、休闲观光、生态种养等产业，发展绿色、环保、高效、高产农业。

“三区”：生态休闲观光农业片区:发展特色农业、生态循环种养农业特色农业发展示范区:发展绿色蔬菜、经济果木、优质药材高效设施规模农业片区:种植绿色粮油作物、优质高产作物。



3.5 生态空间

以生态服务功能分区为基底、重要水系廊道为骨架、自然保护地等生态重要区为节点，筑牢喀什镇生态本底，构建“两廊、三区、多点”的生态空间格局。

两 廊

镇域北部喀什河河流生态廊道和镇域南部伊犁河河流生态廊道。

三 区

镇域北部飞地所在的北部中高山水源涵养区、镇域中北部的低山水土保持区、镇域中南的农产品提供保障区。

多 点

镇域北部伊犁小叶白蜡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新疆尼勒克喀什河国家湿地公园等重要生态节点。



3.6 自然资源保护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落实水资源消耗总量与强度双控，坚决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2035年用水总量不超过上级下达总量。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实耕地保护任务，合理利用耕地资源，防止耕地“非农化、非粮化”。



林草资源保护与利用

保护林地资源，有计划实施封禁育林措施，实行林地面积占补平衡。落实基本草原保护制度，加大草原保护力度；合理利用草原资源，实现草畜平衡。



矿产资源保护与利用

提高绿色矿山比例，推动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构建与生态环境协调发展的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总体布局。



04

城镇空间

4.1 产业空间

4.2 镇村体系

4.3 城乡服务体系

4.1 产业空间布局

产业发展策略

“农业为核心，工业为辅助，旅游为特色”，一二三产联动



第一产业

稳定小麦、提质玉米、增加果蔬发展思路，以现代农业、智慧农业为核心的农业体系



4.1 产业空间布局

第二产业

精准对接种植类别，开展玉米精深加工提高附加值。



农产品初包装，延伸产业链，适度发展精深加工。



规模养殖、确保供应，延伸二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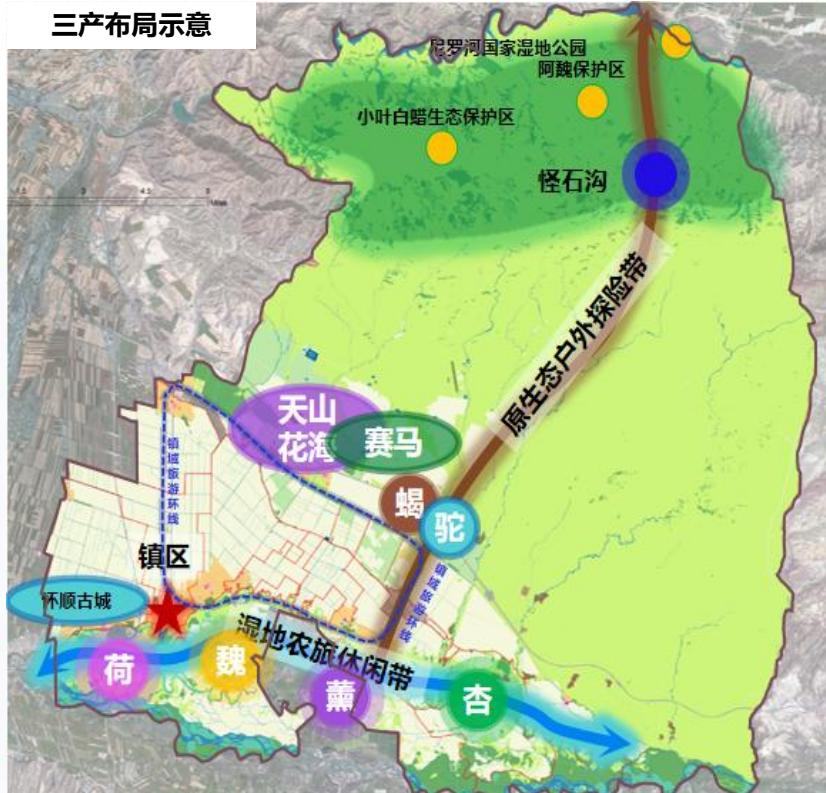
培育农副产品销售的物流仓储平台。

第三产业

构建“两轴、一环、多节点”的农旅体系。

全域旅游

- 北部：原生态风光+户外探险
旅游元素差异化发展
- +
- 中部：花海+智慧农业
高科技农业观光旅游
- +
- 南部：生态湿地+旅游拓展
融入区域旅游带发展



4.2 镇村体系

构建镇村体系

规划形成镇区、中心村、基层村三级镇村体系

镇区——喀什镇政府驻地，包含图地于孜村、喀拉巴格村、石桥村。

中心村——赛皮尔村、其巴尔吐别克村。

基层村——托提温村、拜什墩村、加尔苏村。

镇村职能

——镇区

全镇的政治、经济、文化、产业中心。重点发展现代农牧业，配套发展休闲旅游服务业，打造农旅融合发展的宜居城镇。包括图地于孜村、喀拉巴格村、石桥村。

——中心村

赛皮尔村：农牧型村庄，以种植业和养殖业为主，适当依托资源发展旅游业。

其巴尔土别克村：农牧型村庄，以种植业和养殖业为主，结合区位优势发展商贸物流业。

——基层村

托提温村：商贸型村庄，依托G218和天山花海景区效应，发展商贸物流及旅游服务配套产业。

拜什墩村：农牧型村庄，以种植业和养殖业为主。

加尔苏村：农牧型村庄，以种植业和养殖业为主。

村庄分类

1、集聚提升类：集聚提升类村庄4个，分别为赛皮尔村、其巴尔吐别克村、托提温村、拜什墩村。

2、城郊融合类：集聚提升类村庄2个，分别为图地于孜村、石桥村。

3、特色保护类：特色保护类村庄1个，主要为喀拉巴格村。

4、稳步改善类：稳步改善类村庄1个，主要为加尔苏村。

4.3 城乡服务体系

按照“科学布局、因地制宜、集约节约、公益优先”的原则，构建“镇区、中心村、基层村”三级公共设施配套体系。

教育科研设施

全面推进教育事业科学发展，遵循教育规律、优化布局结构，改造提升教育科研设施，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



医疗卫生设施

支持镇驻地医院的改造与提升，大力发展战略卫生院(室)，尽快形成以镇驻地为核心、社区卫生院(室)为骨干的两级医疗卫生网络体系。



文化设施

规划1处镇级综合文化活动场地。在各行政村结合公共绿地及村委会设置文化活动站，提供日常休闲活动的俱乐部及其相关的娱乐设施。



社会保障设施

加强社会福利设施建设，构建发展型社会福利体系。保留1处镇级社会福利中心，满足全镇社会救助、养老助老等服务需求。



05

支撑体系

5.1综合交通

5.2公用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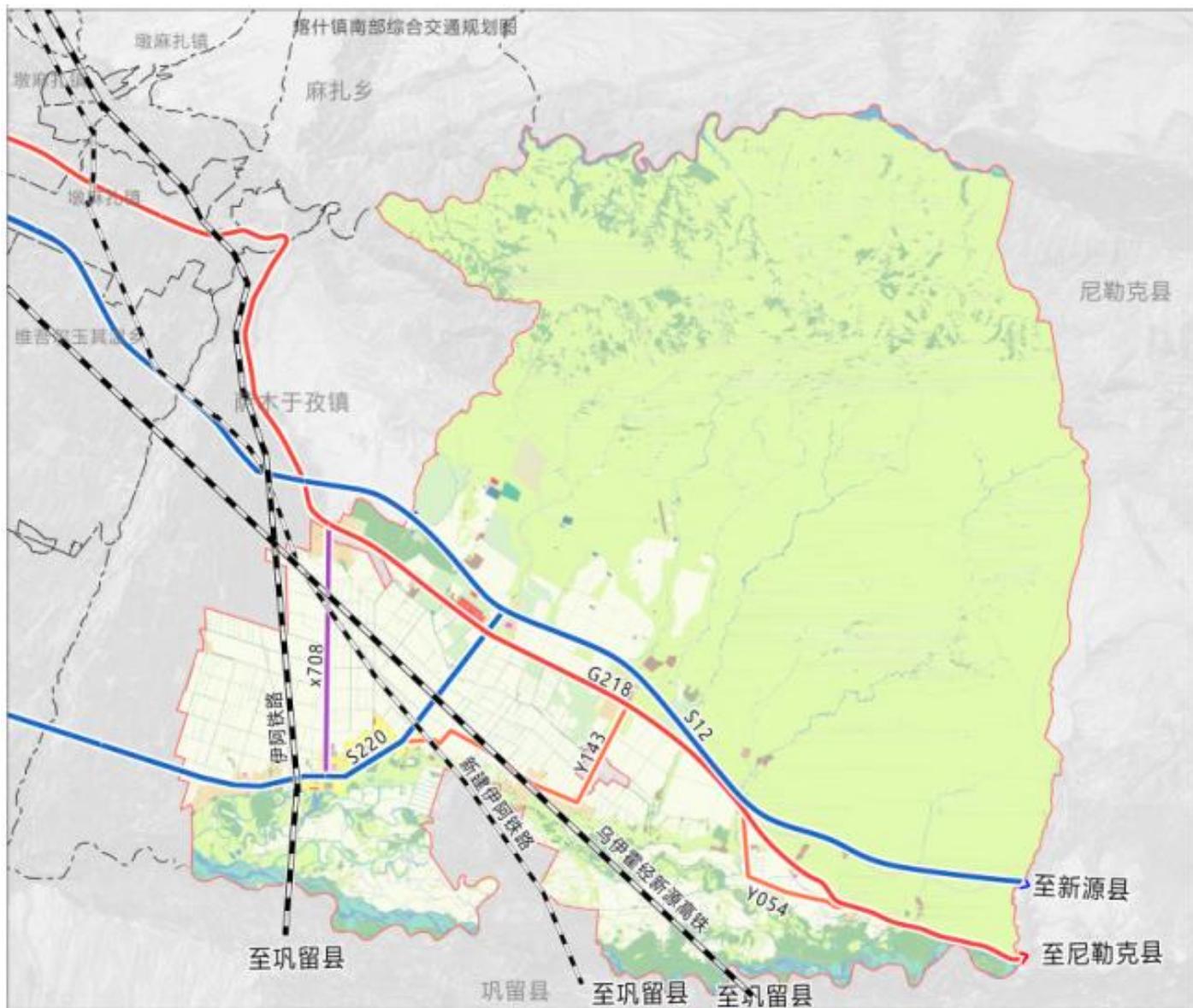
5.1 综合交通体系

对外交通

对外交通形成铁路+高速公路+国道+县道的交通体系网络，强化区域功能联系。

内部交通

落实交通发展目标，依据喀什镇实际发展需求，进一步完善镇域内部道路交通系统，规划形成完整的道路框架。



图例

镇域界限	省道	乡道	各乡镇界线
国道	县道		铁路线

5.2 公用设施规划

供水工程规划

保障城乡供水水源水量充沛和水质安全，构建安全可靠的城乡多水源优化配置格局。加大雨水、再生水等非常规水源利用。加强农村供水基础设施建设，逐步提高自来水入户率。至2035年，乡镇自来水供水普及率达100%。

排水工程规划

加快推进城镇污水处理系统全覆盖，因地制宜开展农村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至2035年，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95%，乡村污水处理率达到80%。

电力工程规划

加强配电网的建设与改造能，满足喀什镇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的用电的需求，同时随着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提出，电力系统的建设达到更加可靠、灵活、柔性。至2035年，全镇供电可靠率达到99.95%以上。

燃气工程规划

优化调整城乡能源结构，提高天然气气化率。继续做好天然气设施的建设，扩大燃气管网规模，积极发展各类用户。

供热工程规划

乡镇集中建设区有条件区采用集中供暖，其它采用分散供暖方式。提高清洁能源利用率，至2035年，城镇集中供热率达100%，乡村供热率80%。

环卫工程规划

规划从资源共享、节约土地等方面考虑，规划期内镇区及各村庄有专人定期清运垃圾，。至2035年，城乡生活垃圾收集及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城镇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率达到100%。

06

魅力空间

6.1历史文化保护

6.2特色风貌塑造

6.1 历史文化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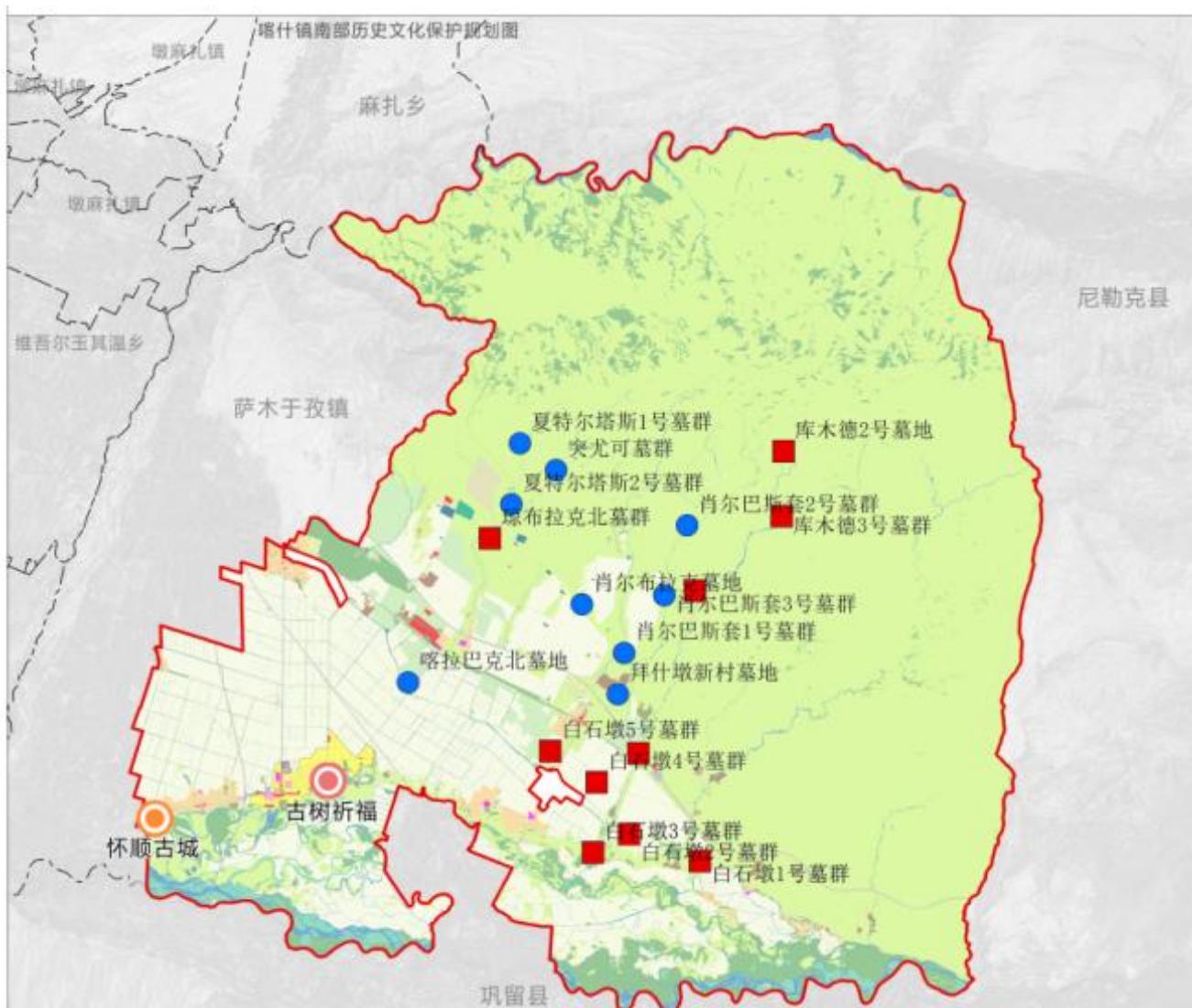
历史文化保护对象

1、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喀什镇镇域范围内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共10处，保护类型为古墓葬。

2、未定级文物保护单位：

喀什镇镇域范围内未定级文物保护单位共10处，保护类型为古墓葬。



■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未定级文物保护单位
○	怀顺古城
◎	古树祈福

6.2 特色风貌塑造

依托山水资源本底，充分挖掘传统民俗特色文化与历史文化资源融合的现代城镇内涵，塑造完美展示“历史+民俗+现代”的“三重底蕴融合发展的现代宜居总体风貌特色。

构建三大特色风貌区

现代城镇风貌区：重点研究特色空间形态塑造，促进与自然山水的融合的同时，传承城镇形态演变脉络，保护城镇原有的空间肌理，延续历史文脉，提升城市空间人文品质。

田园乡村风貌区：充分尊重乡村地区的自然生态环境，通过自然景观与生产性景观的结合，打造环境友好、富有乡村特色、整体风貌协调的自然景观环境同时尊重地方文脉，结合民风民俗，使用乡土材料，展示地方文化与民居特色，形成具有地域特色的乡村风貌。另外，在区域统筹中寻求差异、展现特色，注重挖掘不同地区的民居特色、风俗习惯等，实现风貌分类差异化控制和引导，形成各具特色的村庄风貌。

天山花海风貌区：此区域特色风貌管控以“生态优先、文化赋能、全域协调”为核心理念，构建自然景观与人文风情相融合的可持续发展模式。

07

镇区规划

7.1 空间结构

7.2 镇区道路系统

7.1 镇区规划结构

一心两轴、三片相间、绿廊筑底，多点靓城。

一心：公共服务核心，集镇公共服务核心，引领未来镇区的发展。

两轴：东西向连接村组的与产业的功能联系轴，南北向为产业联系轴。

三片：集镇中心片区（图地于孜片）、喀拉巴格服务片区和石桥服务片区。

绿廊：指镇区南部天然湿地发展旅游的生态廊道，也是镇区的生态屏障。

多点：指镇区形成的多个景观节点和旅游节点。



7.2 镇区道路系统

1、路网结构

X708和镇区东西向主要通村公路作为对外交通道路，加强镇区与周边乡镇与村组的交通联系。镇区内部道路以方格网状道路为主，构建网格状的镇区道路结构，道路等级分为干路支路和巷道。

2、道路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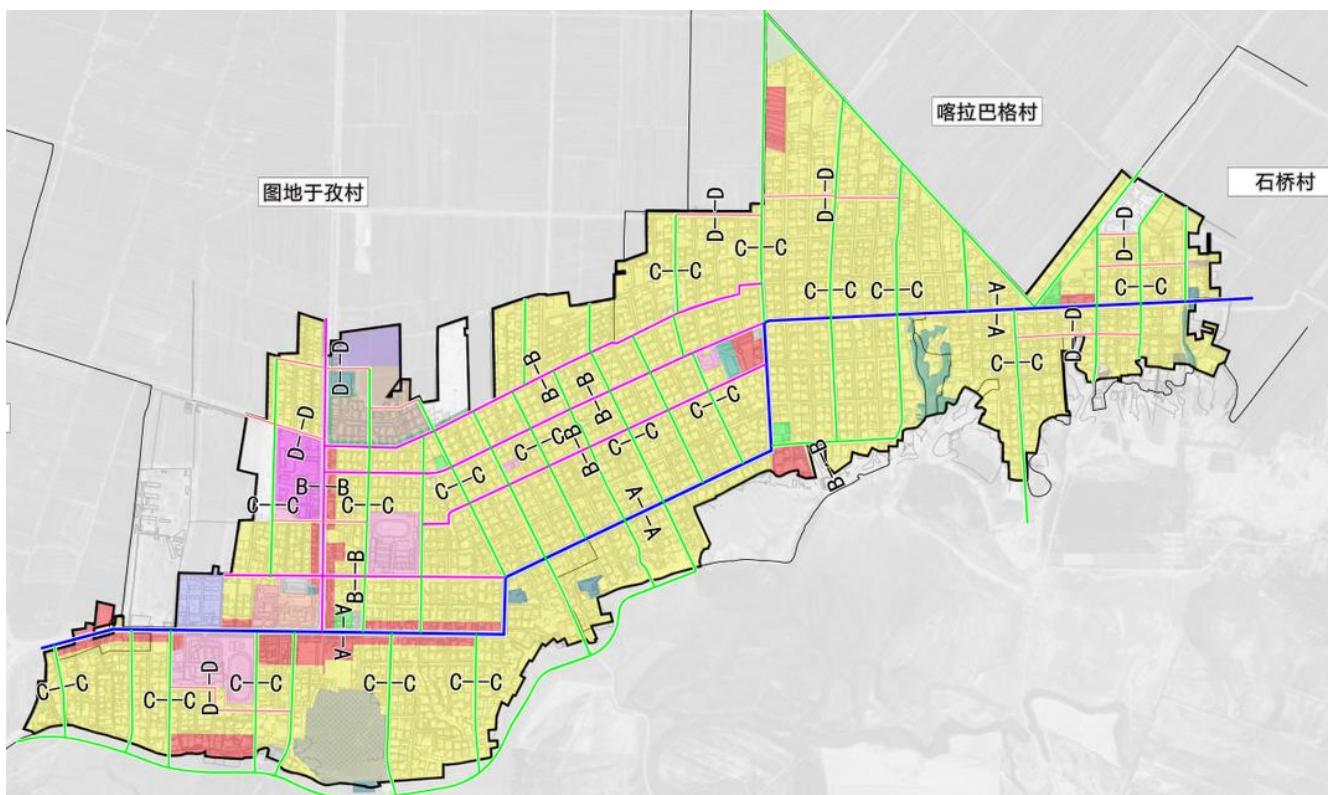
道路按照四级划分，即主干路、干路、支路及巷路。

主干路：是X708县道穿越镇区，联系镇区与对外交通的主要道路。

干路：是联系镇区内各个功能区的主要道路。

支路：是方便各个功能区内部使用的道路，是主次干路的辅助道路。

巷道：主要为镇区内街巷道路，应严格保持道路原有宽度、走向及断面形式，局部予以疏通、补充，增加道路绿化。



08

规划实施

8.1规划实施

8.2保障措施

8.1 规划实施

01

实施机制

乡镇人民政府要保障乡镇规划有序实施，不得突破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和刚性管控要求。建立规划宣传和交流互动机制，促进规划能用、好用、管用。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为支撑，完善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02

规划评估与修改

经批准后的乡镇规划具有法定效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按照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要求，建立规划动态评估调整机制，开展定期体检和五年一评估，依据评估结果，对乡镇规划进行动态调整完善。

8.2 保障措施

01

强化组织领导和基础保障

02

构建规划实施督促机制及监测评估体系

03

优化管理体制和提高管理水平

04

强化规划的公众参与

【公示时间】

2025年5月1日至2025年5月30日

【公众意见反馈途径】

电子邮箱:122548117@qq.com;577895310@qq.com

联系方式:0999-4022830; 18299287167

邮寄地址:伊宁县自然资源局(伊宁县富民路4号)

伊宁县喀什镇图地于孜村图地于孜大街

邮编:835100

**(邮件标题或信封封面请注明:“伊宁县喀什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意见建议”字样)**